

新北市防疫警戒期間之體育活動

防疫計畫及檢核表

填表日期：110年9月30日

■防疫計畫（請條列說明）

一、單一出入口管制作為：

設置單一出入口進入比賽會場，並置檢疫組長1人、檢疫組員2人進行人數管制、接收檢查簡訊實名制發送資料、量測體溫及清潔手部。

二、風險評估：

- (一) 事先掌握參加者資訊：競賽參與人員於報名時完成健康聲明，確認競賽前14日未曾前往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公告之地區旅遊，亦非符合「具感染風險民眾追蹤管理機制」中「居家隔離」或「居家檢疫」或「自主健康管理」之社區監測採檢個案實施之對象。屬於「具感染風險民眾追蹤管理機制」實施對象之「自主健康管理」未滿14日而有發燒咳嗽、流鼻水等呼吸道症狀或腹瀉之情形不可參與活動。
- (二) 活動空間之通風換氣情況：活動場域全程維持空調循環、維持門窗開啟。
- (三) 活動參加者之間的距離：所有活動參與者於室內維持1.5公尺社交距離。
- (四) 活動期間參加者為固定位置或不固定位：活動期間競賽工作人員固定於工作區域進行、裁判休息區域採梅花座固定座位、判決區域固定且維持社交距離、參賽者維持統一路線進出比賽場地。
- (五) 活動持續時間：活動舉辦期間連續活動進行時間不超過4小時。
- (六) 活動期間可否落實手部衛生及配戴口罩：所有活動參與人員於進入場域前完成手部消毒並完成配戴口罩。

三、健康管理計畫：(含工作人員健康管理及參與者健康調查等)

- (一) 落實自主健康管理狀況監測、如有感冒等症狀，則要求不得擔任工作人員、裁判並鼓勵在家休息。
- (二) 全體參與人員活動全程配戴口罩。
- (三) 全體人員皆須配合1922 QR Code掃描簡訊實聯制，填寫防疫健康聲明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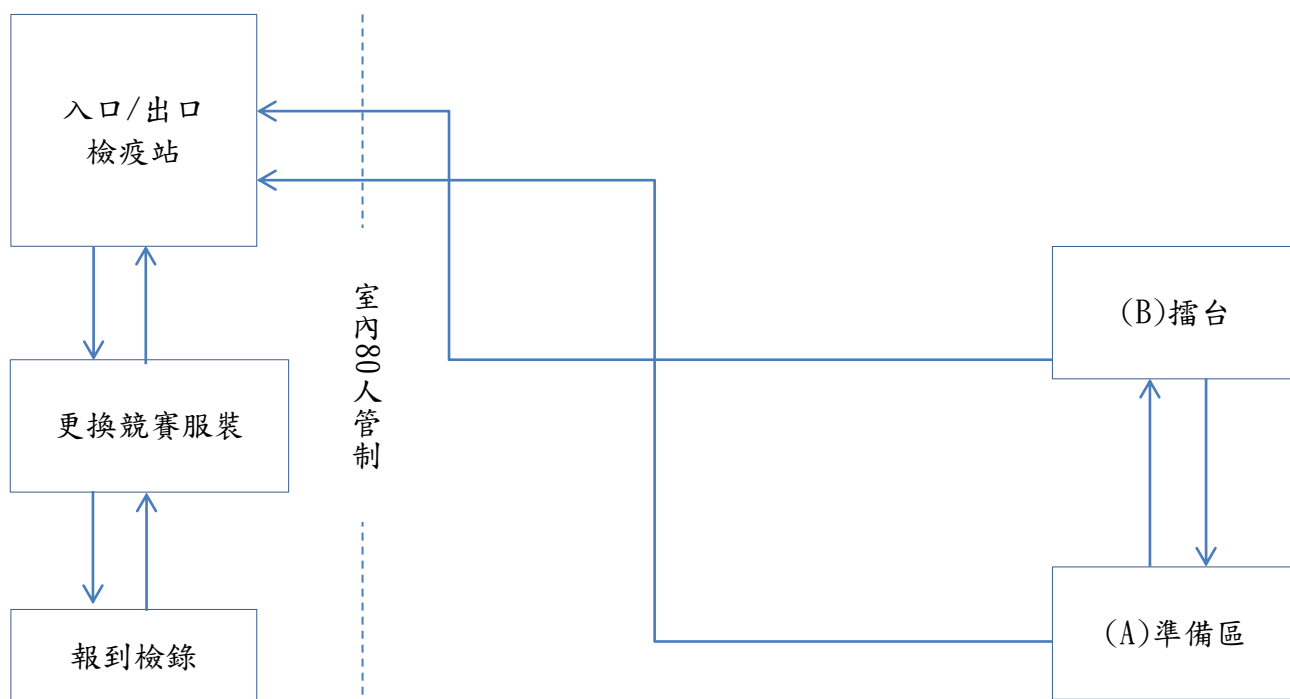
四、環境及器具消毒作為：

1. 活動空間、比賽場地、桌椅、地面、衛浴及相關用具預先清潔消毒、室內場地保持空氣流通、規劃現場防疫措施、準備相關防護用品。

2. 活動場所準備足夠洗手設施，並供應足量清潔防護用品（洗手乳）、擦手紙，並由工作人員隨時檢視、補充。
3. 競賽場地設置消毒液噴灌及消毒器材即時於場次結束後對場地及器材即時消毒。
4. 設置醫護站提供相關諮詢宣傳及必要防疫工作。
5. 設置檢疫站管制進行動線管制，並掌握即時活動人數。
6. 依國內外嚴重特殊傳染病現況，進行風險評估。
7. 若發現有發燒(額溫 $\geq 37.5^{\circ}\text{C}$)或類流感症狀之競賽或隊伍工作人員、裁判、教練、選手等，應戴口罩並通報醫護組。

五、防疫措施：(含防疫小組及聯絡人、聯繫方式等)

(一) 動線規劃



(二) 活動空間預先清潔消毒／規劃防疫措施

1. 活動空間、比賽場地、桌椅、地面、衛浴及相關用具預先清潔消毒、室內場地保持空氣流通、規劃現場防疫措施、準備相關防護用品。
2. 活動場所準備足夠洗手設施，並供應足量清潔防護用品（洗手乳）、擦手紙，並由工作人員隨時檢視、補充。
3. 競賽場地設置消毒液噴灌及消毒器材即時於場次結束後對場地及器材即時消毒。
4. 設置醫護站提供相關諮詢宣傳及必要防疫工作。
5. 設置檢疫站管制進行動線管制，並掌握即時活動人數。
6. 依國內外嚴重特殊傳染病現況，進行風險評估。

7. 若發現有發燒(額溫 $\geq 37.5^{\circ}\text{C}$)或類流感症狀之競賽或隊伍工作人員、裁判、教練、選手等，應戴口罩並通報醫護組。

六、應變措施：(含臨時隔離區、醫療支援、救護動線等)

- (一) 管制室內參與人數為 75 人(依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新北市政府公告調整)以下，並改以閉門賽事不開放觀眾入場。
- (二) 隊伍報到、領隊會議、活動流程說明及衛教宣達：僅限隊伍領隊、裁判及競賽工作人員停留。
- (三) 活動對象及人數：依組織活動籌備委員會組成競賽工作人員及依競賽規程報名完成所組成之隊伍工作人員，管制於期間場域內同一時間不得超過管制人數，同 1 時間競賽場地容留 1 組場上及 1 組下 2 場之參賽選手。
- (四) 比賽選手具有下列健康證明(證明正本或數位證明皆可)之一者，得於防疫計畫中申請比賽期間不戴口罩，惟上場比賽前及下場休息後仍須全程配戴口罩；未能出示健康證明者，則應全程(包括場上比賽期間)配戴口罩。裁判(若執勤時不脫口罩無法值勤者，得比照選手申請值勤期間不戴口罩並出具健康證明)、教練、未上場選手、隊職員、工作人員、觀眾等應全程配戴口罩，並保持至少 1.5 公尺社交距離。
 1. 接種第一劑新冠疫苗滿 14 天以上之證明。
 2. 確診者之康復證明或解除隔離通知書。
 3. 7 日內之居家快篩陰性或 PCR 核酸檢測陰性證明。
- (五) 中午休息：僅限競賽工作人員停留。取消參賽隊伍選手、教練午間供餐並禁止參賽隊伍選手於活動場地用餐。
- (六) 所有活動參與者於室內維持 1.5 公尺(2.25 平方米/人)、室外空間維持 1 公尺(1 平方米/人)社交距離。
- (七) 工作人員得於活動現場即時衛教或勸導參加人員配合避免疾病傳播之行為。若經勸導後，不配合遵守者，現場工作人員有權禁止繼續參與競賽或進入活動場域。
- (八) 取消開閉幕典禮、頒獎典禮等流程，於競賽結束後僅頒發獎牌，獎狀後寄提供報名隊伍轉發。
- (九) 所有參賽服裝、制服、毛巾等個人衛生相關物品嚴禁共用。
- (十) 所有活動參與人員關注政府所公布之相關防疫措施，並落實個人健康衛生管理，宣導「落實勤洗手」、「呼吸道衛生與咳嗽禮節」等個人衛生行為。
- (十一) 宣導生病在家休息不參加活動，並提醒參與者自備口罩。

(十二) 活動資訊網站、社群媒體平台及訊息平台進行宣導，活動手冊加註衛教宣導，隨時提供參與人員相關防疫訊息。

(十三) 活動進行中防疫廣播，並張貼防疫相關衛教文宣。

(十四) 鄰近衛生或療機構、醫療後送：

規劃由活動地點出發之鄰近醫院的醫療後送路線，若參加人員不適、需要醫療團隊窗口，活動工作人員與鄰近醫院急診室聯絡或撥打 1922 與當地衛生局聯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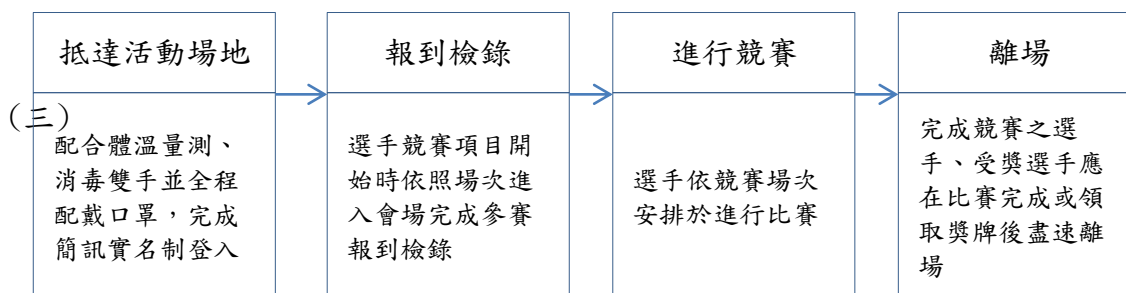
1. 衛生福利部雙和醫院(2,400 公尺)：新北市中和區中正路 291 號
2. 祥顥醫院(800 公尺)：新北市中和區景平路 412 號
3. 怡和醫院(2,500 公尺)：新北市中和區連城路 49 號

七、其他防疫作為：

(一) 緊急應變小組

工作項目	大會籌備委員會工作職稱	備註
統籌指揮防疫應變工作	理事長	
報到負責人	總幹事	
體溫測量、協助手部消毒、 確認簡訊實名制發送	進出管制、體溫量測組	
問卷收查人員、賽程場次管理、 場地布置、防疫宣導規劃、 準備相關防護用品、規劃現場 防疫措施、保持室內場地保持 流通、活動空間清潔消毒	報到及行政組、檢錄聯絡組	
協助統籌指揮防疫應變工作	秘書長兼任籌備委員會總幹事	
醫護	協助診斷及安置體溫過高或身體 不適人員	
活動進行中插播防治廣播	播音	

(二) 參賽報到流程



活動概述/(含運動比賽、體育活動)

辦理單位	中華民國泰國拳協會	活動名稱	110年3屆全國乙組泰拳錦標賽
活動地點(室內/室外)及場域面積	<p>新北市泰國拳協會 新北市中和區景平路 240 巷 1 弄 2 號 B1 樓 (武術格鬥學院)</p> <p>室內場地： A 場地：97.9 平方公尺 B 場地：145.3 平方公尺</p>	活動日期及時間	110年10月30日及31日等2日。
活動內容	<p>為期 2 日全國性乙組泰拳單項運動錦標賽涵蓋壯年、成年及青年、兒童組共計 52 組級別，融合原住民族以及新住民、兒童技擊運動推廣，細節依辦理第 3 屆全國乙組泰拳錦標賽競賽規程及秩序冊訂定。</p>	預計參與人數(含工作及與者，並請敘明單日人數)	<p>工作人員含裁判：30 人 隊伍及選手：80 人 10 月 30 日人數：110 人 10 月 31 日人數：50 人 室內管制人數：75 人(依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及新北市政府公告調整)</p>
填表人姓名	高菩祁	連絡方式	<p>02-88661621 0985091236</p>
現階段開放項目依本市場館場地開放項目為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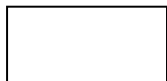
■ 檢核項目

項目	內容	檢核結果
場館環境	1. 活動項目及地點為新北市防疫警戒期間之場館場地開放範圍。	■是 □否
	2. 場館動線單一出入口管制(停車場出入口應與場館出入口分流)，場館單一空間留容人數每 2.25 平方公尺至多 1 人，且室內不得多於 80 人、室外不得多於 300 人，泳池容留人數為每 25 公尺至多 10 人，有效管制人員進出。	■是 □否
	3. 禁止飲食及禁止設置臨時性飲食攤位，附設之餐飲空間須符合中央及本市餐飲業防疫指引，全程配戴口罩（僅在泳池內及補充水分時得短暫免戴口罩），如口罩沾濕，應即更換。	■是 □否
參與人員	1. 居家隔離、居家檢疫、居家自主健康管理者及有發燒、喉痛、頭疼、腹瀉、倦怠、流鼻水、嗅味覺異常、呼吸急促、呼吸道異常等症狀（1 項以上），禁止參加。	■是 □否
	2. 參與人數(含教練、裁判、活動參與者及工作人員)以每 2.25 平方公尺至多 1 人計算，室內單一空間不得多於 80 人、室外單一空間不得多於 300 人，泳池容留人數為每 25 公尺至多 10 人。	■是 □否
	3. 事先掌握參加者資訊（實聯登記，提供含姓名手機號碼名冊及健康調查）。	■是 □否
防疫措施	1. 管制點放置乾洗手液或酒精，經常接觸面每隔 2 小時消毒 1 次，活動前及活動中加強場地環境消毒，室內空間使用空調時，仍應保持空氣流通。	■是 □否
	2. 進入場館應採實聯制、量測體溫、當日首次進入場館時須主動申報健康調查，以酒精或消毒液進行消毒始可進入場館，全程配戴口罩（除僅在泳池裏及補充水份時得短暫免戴口罩），並維持至少 1.5 公尺之社交距離。避免人與人交談及面對面交談狀態。	■是 □否
	3. 運動訓練器材（包含但不限於：跑步機、健身車、飛輪、登階機、重量訓練設備等）採間隔使用或維持至少 1.5 公尺社交距離。運動器材使用後應予消毒，方可提供下一位使用。	■是 □否
	4. 使用更衣室應全程戴口罩及不開放淋浴間。	■是 □否
	5. 活動、比賽、或訓練之工作人員應於活動開始前 2 週落實自主健康管理，有健康調查內容 1 項以上之症狀者，一律解除其工作任務。	■是 □否
	6. 第一線工作人員應勤洗手、戴口罩並落實自主健康管理。有健康調查內容 1 項以上之症狀者，一律解除其工作任務。	■是 □否
	7. 辦理比賽另須依新北市防疫警戒期間—運動比賽舉辦指引辦理。	■是 □否
	8. 現場成立防疫小組，隨時留意人員防疫執行情形，如出現健康調查項目之相關異常狀況，應立即通報。	■是 □否
	9. 事前宣傳，並於活動現場設立公告牌面及於廣播系統加強宣導防疫衛教訊息。	■是 □否
	10. 應變計畫內容應包含現場動線規劃及疑似個案之暫時隔離安置空間、醫療支援、建立相關單位聯繫窗口與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通報流程等。	■是 □否

- 註 1. 本表適用之活動係指於本市境內辦理運動比賽、本市代表隊選拔、績優選手訓練、運動課程/營隊，場館容留人數：每 2.25 平方公尺至多 1 人，且室內單一空間不得多於 80 人、室外單一空間不得多於 300 人，泳池容留人數為每 25 公尺至多 10 人。
- 註 2. 主辦單位應配合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發布之「COVID-19 因應指引：公眾集會」及疫情狀況進行滾動式修正。
- 註 3. 申辦單位辦理活動時，應落實執行防疫計畫書所撰擬之防疫措施，並遵守中央及本市之規定。
- 註 4. 若有境外選手或工作人員，應配合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防疫規定，完成 14 天居家檢疫及 7 天自主健康管理後，始得入場館訓練或參賽，若有特殊需求，應報請指揮中心同意後辦理。

申請單位首長核章 _____

審核結果		
<input type="checkbox"/> 通過	<input type="checkbox"/> 修正後通過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過
審核意見		
審核單位核章欄		



年

(比賽、活動名稱) 參與者名冊

活動日期：

活動地點：

序	單位	姓名	聯絡電話	健康調查	
				目前是否為：居家隔離、居家檢疫或居家自主健康管理者	是否有發燒、喉痛、頭疼、腹瀉、倦怠、流鼻涕、嗅味覺異常、呼吸急促、呼吸道異常等症狀(1項以上)
範例	○○協會	王小美	0911-123456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1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2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3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4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5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6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7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8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9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0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備註：

- 為因應新冠肺炎疫情防疫工作，保障來館民眾健康安全，俾利如有確診案例時通報，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第8條、第15條、第19條相關規定請入場館民眾配合個資登錄，造成不便處敬請見諒。
- 為完整掌握防疫資訊，請填寫正確詳細完整之姓名及聯絡電話等詳細資料。
- 體溫超過37.5度者應禁止入場，並依防疫計畫及通報流程處理。
- 本名冊包含表定之參賽選手、教練、裁判及工作人員，活動當日異動(含增加)人員，請填寫異動人員名冊。
- 本名冊請於活動7日前，先提供儘速提供新北市政府體育處之業務承辦人，並於活動結束後次日併同異動名冊提供承辦人。

_____年_____ (比賽、活動名稱) 異動人員名冊

活動日期：

活動地點：

序	單位	姓名	聯絡電話	健康調查	
				目前是否為：居家隔離、居家檢疫或居家自主健康管理 管理者	是否有發燒、喉痛、頭疼、腹瀉、倦怠、流鼻涕、嗅味覺異常、呼吸急促、呼吸道異常等症狀 (1項以上)
範例	○○協會	王小美	0911-123456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1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2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3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4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5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6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7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8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9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0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備註：

1. 為因應新冠肺炎疫情防疫工作，保障來館民眾健康安全，俾利如有確診案例時通報，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第 8 條、第 15 條、第 19 條相關規定請入場館民眾配合個資登錄，造成不便處敬請見諒。
2. 為完整掌握防疫資訊，請填寫正確詳細完整之姓名及聯絡電話等詳細資料。
3. 體溫超過 37.5 度者應禁止入場，並依防疫計畫及通報流程處理。
4. 本名冊對象為活動當日異動 (含增加) 人員。
5. 本名冊請於活動結束後，儘速提供新北市政府體育處之業務承辦人，並於活動結束後次日併同異動名冊提供承辦人。